

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大工信发〔2019〕55号

关于转发《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做好2019年度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 利用评价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市县、先导区经信主管部门：

现将《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工作的通知》（辽工信资源〔2019〕33号文件转发给你们，望接到通知后，认真组织落实。请于4月25日前将评价机构申请材料报市工信局资源处。

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年4月12日



000006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辽工信资源〔2019〕33号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 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根据工信部《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为规范我省2019年度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工作，引导企业积极主动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推动我省工业高质量绿色发展，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评价对象及原则

（一）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是对开展工业固体

废物资源综合利用的企业所利用的工业固体废物种类、数量进行核定，对综合利用的技术条件和要求进行符合性判定的活动。

（二）企业自愿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的企业，可依据评价结果，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 生态环境部关于环境保护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有关规定，申请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以及减免增值税、所得税等相关产业扶持优惠政策。

（三）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由第三方评价机构（以下简称评价机构），按照自愿、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发布的《国家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目录》（以下简称目录）开展评价，目录随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目录动态调整。

二、评价机构管理

（一）评价机构是指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的第三方机构。评价机构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本细则，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出具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报告。评价机构对评价报告负责，并承担责任，接受监督。

列入推荐名单的评价机构应具备以下条件：

1、独立法人，在辽宁省境内具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和相应的工作条件，具有完善的组织结构，注册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

(事业单位等除外)；

2、在资源综合利用评估、评价、技术服务等相关领域具有一年以上业务经验，熟悉相关产业政策、标准和规范；近三年内从事目录内相关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估、评价、技术服务业绩不低于3项；

3、从事资源综合利用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8人，其中，中级技术职称以上人员不少于4人，高级技术职称人员不少于2人，从事专业包括热能动力、环境、建材等方面；财会类初级职称以上专职人员不少于1人；评价机构与所从事资源综合利用的专职人员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评价机构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4、具有完备的评价内部控制程序，包括机构管理制度、评价工作规程、评价人员管理制度、专家审议制度等；

5、与委托评价的单位在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等方面不存在利益关系；

6、遵纪守法，信用良好，保守企业秘密，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等不良纪录；

7、具备所需的其他条件。

(二)符合条件的机构可以根据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申报的通知，向所在地的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提交申报材料，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初审后，将合格的机构材料推荐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对评价机构申报材料的评审, 发布评价机构推荐名单, 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评价机构应于每年 2 月底前将上一年度工作总结、业绩报告等材料, 经所在地的市级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审核后, 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对审核合格的机构予以保留, 不合格的予以删除, 并及时公布。

(四) 列入推荐名单的评价机构应按照相关政策制定并公开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收费标准。

三、评价管理程序

(一) 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的企业应当向评价机构提交以下资料:

-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企业近两年生产经营情况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基本情况、经营规模、综合利用工业固体废物种类、产品产量、年产值等);
- 3、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采购(或接收)、消耗、库存及产品生产、出库、外销的相关报表;
- 4、工业固体废物原料掺量证明材料;
- 5、产品标准及工艺技术说明;
- 6、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 7、质量、环境管理体系, 物质计量统计体系等相关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 8、委托评价机构的相关证明材料
- 9、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报告（一年内）；
- 10、对申请材料真实性负责的声明，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11、其他证明材料。

（二）评价机构对企业提交的资料进行完整性和准确性审查，对企业生产过程与提交资料的一致性进行现场核查，确定综合利用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评价机构的评价内容包括：

- 1、企业生产工艺、技术是否符合产业政策、技术规范；
- 2、企业综合利用的工业固体废物种类、产品是否符合目录要求；
- 3、企业是否建立质量保证体系、环境管理体系；
- 4、企业物质计量统计体系建设情况是否满足对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量的核算要求；
- 5、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量的物料衡算过程是否准确；
- 6、企业一年之内有无发生环境事故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7、需要评价的其他情况。

（三）评价机构根据资料审查和现场核查情况向企业出具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企业基本情况，工艺技术介绍，计量统计体系建设情况，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企业自身产

生的工业固体废物分种类的综合利用量、企业接收的工业固体废物分种类的综合利用量及相关的物料衡算过程，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四）评价机构应在评价报告完成后的三十日内，将评价报告报被评价企业所在地的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

（五）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将收到的评价报告在其网站上按下列项目予以公布：企业名称、所在区县、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的种类与数量、综合利用产品名称、评价机构名称。

四、评价监督管理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加强对评价机构的监督管理。有下列情况之一，从评价机构推荐名单中删除，且三年内不再受理其再次申报：

- 1、申请列入评价机构推荐名单时提供虚假资料、信息的；
- 2、评价过程中提供虚假资料、信息，造成评价报告严重失实或将评价的全部或部分过程外包的；
- 3、不能保证评价工作质量，或评价工作质量低劣的；
- 4、不接受监督管理，不按规定报送评价报告和工作报告的；
- 5、连续两年未开展评价工作的；
- 6、其它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

五、有关工作要求

(一)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并监督本辖区内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工作,对上报的评价机构实施监督管理。按季度对本辖区综合利用评价报告备案情况,综合利用的工业固体废物种类、综合利用量、综合利用产值、减免税额等情况进行整理汇总,自季度终了15日内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2019年12月31日前将本年度综合利用情况形成总结报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申请列入推荐名单的评价机构,填写《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申请表》(附件1),向省内注册地(或省内固定工作场所所在地)的市工信局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各市工信局对评价机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后,提出推荐意见,于4月30日前将推荐文件、推荐机构汇总表(附件2),以及机构申请材料(一式三份),统一汇总后报送我厅,同时报送电子版。

(三)任何组织和个人发现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工作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均有权向当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或相关部门举报。对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活动中的违法行为,由相关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规定予以处罚。

(四)其它有关要求按照工信部《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联系人：牛大群

电话：024-86892792

邮 箱：lngxwzyc@163.com

附件：1. 第三方机构申报表

2. 评价机构推荐汇总表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4月3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4月4日印发



附件1: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 申 报 表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申 请 时 间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〇一九年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申报表

单位全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注册时间	
通信地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员工总数		工作场所面积	
企业基本 情况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名称	内容 要求
1	营业执照（或同类型证书）	复印件
2	专业技术人员名单汇总表	提供技术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
3	近 3 年承担固体废物利用行业第三方服务数量	提供合同及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
4	是否提供评价收费标准和测算依据及过程	提供证明材料
5	信用报告	提供信用报告
6	是否建立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提供相关材料
7	省内办公场所相关证明	相关证明材料
8	其它	
声明	本企业提供的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第三方机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有据可查，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申请单位公章)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审核 意见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专业技术人员名单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所学专业	从事专业	从事资源综合利用服务年限

注：只填写本单位热能动力、环境、财会、建材等方面专业技术人员。

附件2

XX市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机构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金 (万元)	专业技术人员 (人)				近三年业绩数量 (个)	机构地址	负责人	电话	备注
			合计	其中：高级 职称	中级 职称	财会类 (初级以上 职称)					

填报日期： 填报人： 电话：

说明：此表由各市工信局填报。

